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文件

科应生所字〔2020〕56号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 关于进行 2020 年度总结及 职工考核工作的通知

所内各部门、学科组：

经研究决定，从 12 月 24 日起全所进行 2020 年度总结及年度考核工作，现将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年度总结的主要内容

1、各职能部门、学科组、野外站、标本馆、树木园、控股公司（以下简称“部门”）在学科战略研究、人才队伍建设、重大科研平台建设、重大项目争取、重要成果产出、重要成果转化转移、制度体系建设、创新文化建设、管理支撑服务保障等方面的主要

成绩和经验，以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各部门在所务公开、信息宣传、党风廉政建设、科研诚信与学风建设方面的做法和经验。

2、下一年度的主要工作计划。

二、时间安排

1、2020年12月21日～2021年1月18日，各部门负责人组织召开职工个人总结和部门全年工作总结会，对职工进行年度考核评定，填写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同时向人教处推荐先进个人与先进集体，管理部门本年度不作推荐。

3、2021年1月18日前，各部门完成和提交下述材料：

(1) 向人教处上报职工“年度考核登记表”（纸质版），以及先进个人与先进集体推荐名单及推荐理由（纸质版及电子版，电子版发送至 gaozhenrui@iae.ac.cn）。

(2) 为贯彻落实国家破“四唯”新时期科技评价要求，年终绩效考核将采取以产出重大成果为导向的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考核评价体系，请各学科组梳理一年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并辅以相应的支撑材料。同时学科组和科研人员科技成果信息录入科研管理系统平台。年终绩效考核将结合代表性成果以及科研管理系统平台信息进行综合评价（代表性成果及支撑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wuyy@iae.ac.cn）。

(3) 管理、支撑部门及公司向综合办上报纸质和电子版的年度总结报告各一份（whding@iae.ac.cn）。

先进个人与先进集体推荐以人才培养、项目争取、成果产出、平台建设及其管理支撑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和贡献为标准。先进

个人采取个人自荐和部门推荐，先进集体采取部门推荐的方式进行。推荐参考标准如下：

科研类推荐参考标准：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国家奖有效名次完成人、省部级一等奖第1完成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文章影响因子总和8以上，发明专利授权3件以上或专利转让到款额50万以上，咨询报告被国家领导人批示或被中办国办采纳，新争取课题级项目1项（或纵向项目合同额400万以上），横向项目当年入所总经费达到200万元以上或单项合同入所经费100万元以上的个人和在重大科技任务争取和重大成果产出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集体。

管理支撑类推荐参考标准：在重大任务和重大成果组织争取，关键人才引进、培养、稳定，公共事务管理，支撑服务和平台建设等管理和支撑工作中做出重要成绩或贡献的个人和集体。

4、2021年1月20日，召开管理、支撑部门年终述职报告会。参加管理、支撑部门年终述职报告会的部门：综合办公室、党群办公室、科技处、人事教育处、财务资产处、分析测试中心、编辑部。报告须总结一年来工作的主要成绩、经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包括制度建设和部门负责人述责述廉内容；提出2021年主要工作计划。

5、野外站总结交流报告会的时间另行安排。中科新型肥料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上述职。

6、2021年1月29日，召开研究所年度工作总结表彰大会。

三、年度总结的总体要求

- 1、各部门负责人要充分重视年度总结和职工年度考核工作，积极组织，认真总结，保证按时间、高质量地完成年度总结工作。
- 2、各部门要按职工考核办法，组织好职工年度考核，认真填写职工年度考核表。
- 3、各部门要按要求，认真完成总结材料，需上报材料的部门是：综合办公室、党群办公室、科技处、人事教育处、财务资产处、分析测试中心、编辑部、中科新型肥料公司。
- 4、相关附件可从所网站(<http://www.iae.cas.cn>)下载。

附件：1. 2020 年职工考核登记表及填写说明
2. 先进个人、先进集体推荐材料模板
3. 学科组代表性成果绩效评价表



抄送：

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22 日印发
